

推動農村再生，不能再等～

透過農村再生，讓林子內社區水患不再

周明燕

位於白河水庫西側山腳下的白河鎮汴頭里，南界是白水溪，北面是崎內里，轄區由枋子林、溪州、五汴頭、林子內四個主要聚落構成。汴頭里每遇大雨就淹水，一淹水，聯外交通即斷絕，造成許多損失與不便，但是多年來一直沒有解決。淹水這個老問題，牽涉到的權責單位眾多，不是土地無法解決就是經費額度不足支應，林林總總的環節糾結，讓社區村民只能年年默默承受著淹水之苦，束手無策。

2008年7月13日下午天空又開始降下大雨，大雨一直一直的下，一點也沒有想停下來的意思。經過一個小時大雨的侵襲，馬路又全被大水淹沒了，短時間裡水深及腰、氾濫成災，由蕭瑞巧牧師所引領的林子內教會與社區居民共同成立的「汴頭社區發展協會」透過農委會水保局所推動的「農村再生計畫」協助，跨部門溝通協商，順利解決了排水溝土地侵占問題，著手進行社區排水工程。目前社區排水第一期工程已快完工，這是當地居民的希望落實的第一步，將來，透過「農村再生」，汴頭里社區將更進一步著手處理社區環境問題、生活設施不足問題、農村醫療照護

缺乏問題及人力培訓等等。

新的農村社區發展藍圖，已經在每一個村民心理埋下希望種子，他們的家鄉，原來可以更美好，只要有「農村再生」！

推動農村再生，落實照顧農漁村

面對農村普遍面臨發展緩慢之困境，在馬總統愛台十二政策指導下，以現有農村社區為基礎，提出「農村再生條例」，目的在突破農村停滯不前的發展瓶頸，照顧留在農村社區的弱勢農民，還給農村一個尊榮，進而引導外出的子弟回鄉團聚，打造成為讓都市人流連往返的富麗新農村。

農村再生條例，滿足農村發展需求

農業發展條例已將農業生產、農業政策、農民福祉及農業推廣等面向做了規範，強調農村社區內部之活化及整體環境改善，促進農村的活化再生，協助在地力量、整合各部會資源，透過農村再生條例的推動，農村未來發展將不再是夢想而以。

(一)滿足農村生活機能需要，改善現有農村社區生活品質。

(二)引導農村集村興建農舍，積極維護生產環境，解決目前農舍凌亂散布之現象，確保農地品質。

(三)設置農村專責機關，長期服務不打烊

(四)運用專款專用基金，農村建設有保障

(五)深入調查農村文化與資源，保存農漁村發展的在地特色。

推動農村再生讓社區自主，大家來做頭家

農村再生讓社區住民自主，由下而上推動發展，真正是針對當地需求來推動建設。

(一)真正由農村社區居民依據當地需求及意願，推動整個社區共同參與，研提農村再生計畫，提出發展願景與實施項目，並強調在地自主提案，打造自己的家園。

(二)透過農村「人與土地」的價值認知，學習尊重自然環境的協調，鼓勵社區主動訂定公約，以社區力量自行管理並規範農村社區內妨礙整體景觀、衛生或土地利用的行為，並實施改善，

恢復美麗環境，重塑「農村生活美學」。

(三)加強人力培育，讓農村社區有統合、規劃及建設的人才，奠定長期運作及發展的基礎。

(四)對能積極主動依法處理共有土地問題者給予獎勵；政府得依據符合農村社區居民需要的計畫，對社區發展加以管理，讓社區建設符合美觀而有特色，活化社區之土地利用。

給農村一個機會，大家作伙來打拼

「現在不做，農村會更沒落，請給農村一個機會！」讓農村再現生機，是農漁村的共同聲音，政府聽見了，也努力實現。農村的發展、農村的文化保存，農村不能再等，政府將以台灣4000個既有農漁村為範圍，實際照顧農村社區，進行活化再生，突破台灣農村發展所遭遇的種種問題與困境，引領農村規劃與發展，使農村再現活力與生命力，成為樂活健康的優質生活環境。



※有關農村再生相關資訊請查詢「農村再生網站」<http://rural.swcb.gov.tw/revive/index.asp>